

輛、人力勤務，適時排除交通障礙，以避免後續追撞發生連環事故，減少人員傷亡。

(十七) 本院羅委員淑蕾，有鑑於遠通電收已於 5 月起，取消 eTag 用戶免費列印明細服務，官方理由是用路人皆可上網查詢明細，然網路上僅提供出帳紀錄，並未提供所有過路明細，基於國道是人民繳稅所建造，並非遠通私有財。爰此，呼籲政府應強力要求遠通提供用路人免費明細，同時強制要求網站查詢也須提供民眾每日 20 公里內不列帳的通行明細，把遠通歧視用路人權利視為重大違規，特向行政院提出質詢。

說明：

- 一、非 eTag 用戶在 5/1 起列印通行明細要收 2 元。
- 二、國道電子收費系統是公共工程 BOT 案，業者不應只坐收利益，其他相關成本都要求用路人或是國道基金支出。每筆通行費當中，遠通每公里委辦費為 0.03554 元，又據媒體報導試算，依 1 天 150 萬輛車平均跑 50 公里，遠通就能獲得 260 萬元，1 年就有 10 億元，扣除營運、建置成本，1 年還是能賺 5 億元，以 20 年特許營運期估算，遠通就可從 ETC 委辦案賺取 100 億元。

(十八) 本院羅委員淑蕾，有鑑於派遣勞工是勞動市場中弱勢的族群，其脆弱性不僅源於就業的不安定，或工資與福利的微薄，或社會保障的欠缺，有一部分來自於職業災害的威脅。由於派遣工並非正式員工，在從事有危險性的工作時，要派公司若未做足行前教育，派遣工就很容易發生意外。根據現行法規，勞檢機構在稽查時，會要求事業單位限期改善，屆期仍未改善，才會予以罰鍰處分，這也是為何職災發生與開罰件數有落差的原因。爰此，呼籲政府應注意派遣勞工有關勞動安全衛生的防護問題，並對於未立即為派遣工投保的雇主提高至少 2 倍罰鍰，若派遣工因雇主未立即投保而遭受職災，雇主需提供安家費並負責後續所有醫療費用，特向行政院提出質詢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根據勞動部統計，去年發生重大職災共 313 件，已造成 311 名勞工死亡，然勞檢機構開罰件數 190 件，開罰率僅 6 成；工傷協會抨擊，政府公權力不彰，雇主才會肆無忌憚違法，